证券代码: 300969 证券简称: 恒帅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96

债券代码: 123256 债券简称: 恒帅转债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4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07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1 月 07 日,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0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宁路 39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3日09:00-15:00;
- 2、登记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宁路 399 号公司证券部;
- 3、登记办法: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 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 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7:00 前送达至公司证券部(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 蒋瑜

联系电话: 0574-87050870 传真: 0574-87050870

Email: hszgb@motorpump.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宁路 399 号 邮编: 315033

5、注意事项

-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2)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相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969", 投票简称: "恒帅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 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 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 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身份证号:

) 代表本人(本公司)

出席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 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	√					

- 注: 1、同意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同意"栏内打"√";反对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 "反对"栏内打"√";弃权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弃权"栏内打"√"。
- 2、表决票涂改无效,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内打"√"视为无效表决票。
- 3、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出具体指示或者对某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 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 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持股性质	
委托人	是否提交授权 委托书	